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承担规范和指导城乡保障性住房建设的责任、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管理秩序的责任、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住房和城乡建设地方标准体系的责任、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监督管理地区建筑市场，规范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城市建设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规范和指导地区村镇建设的责任、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负责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制定和指导人民防空组织指挥体系建设、对辖区内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完成地委、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科、建筑市场监管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城市建设科、村镇建设科、城市管理执法科、人防工程建设管理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数 82，实有人数 108 人，其中：在职 64 人，增加 8 人；退休 44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14.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94.4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294.48	203 国防支出	50.00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4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6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9.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6.36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9.98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514.45	支出总计	1,514.4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514.45	1,294.48	1,294.48							219.98		
203			国防支出	50.00	50.00	50.00									
203	06		国防动员	50.00	50.00	50.00									
203	06	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50.00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44	151.44	151.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44	151.44	151.4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68	48.68	48.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76	102.76	10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6	81.06	81.0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6	81.06	81.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5.74	65.74	65.7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31	15.31	15.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6.36	926.38	926.38							219.98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0.41	926.38	926.38							84.03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879.91	879.91	879.91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03	7.00	7.00							84.03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47	39.47	39.47									
212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35.95									135.95		
212	02	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35.95									135.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	85.60	85.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0	85.60	85.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0	85.60	85.6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514.45	1,198.00	316.45
203			国防支出	50.00		50.00
203	06		国防动员	50.00		50.00
203	06	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44	151.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44	151.4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68	48.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76	10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6	81.0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6	81.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5.74	65.7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31	15.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6.36	879.91	266.45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10.41	879.91	130.5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879.91	879.91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03		91.03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47		39.47
212	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35.95		135.95
212	02	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35.95		135.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	85.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0	85.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0	85.6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294.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294.4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50.00	5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44	151.4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6	81.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6.38	926.38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	85.6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294.48	支出总计	1,294.48	1,294.4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294.48	1,198.00	96.47
203			国防支出	50.00		50.00
203	06		国防动员	50.00		50.00
203	06	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44	151.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44	151.4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68	48.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76	102.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06	81.0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6	81.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5.74	65.7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31	15.3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6.38	879.91	46.47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26.38	879.91	46.47
212	01	01	行政运行	879.91	879.91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7.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47		39.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	85.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0	85.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0	85.6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总计	1,198.00	1,127.24	70.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2.53	1,022.53	
301	01	基本工资	258.09	258.09	
301	02	津贴补贴	307.04	307.04	
301	03	奖金	130.40	130.40	
301	07	绩效工资	47.50	47.5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76	102.7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74	65.7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31	15.3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4	3.5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5.60	85.6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4	6.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76		70.76
302	01	办公费	2.00		2.00
302	02	印刷费	0.60		0.60
302	05	水费	1.90		1.90
302	06	电费	2.00		2.00
302	07	邮电费	3.72		3.72
302	08	取暖费	5.24		5.24
302	11	差旅费	7.50		7.5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62		0.62
302	28	工会经费	13.54		13.5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0		12.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4		21.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71	104.71	
303	02	退休费	47.19	47.19	
303	05	生活补助	1.73	1.7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80	55.8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96.47		46.47			5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96.47		46.47			50.00					
203			国防支出		50.00					50.00					
203	06		国防动员		50.00					50.00					
203	06	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其他项目	50.00					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47		46.47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6.47		46.47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住建行业专项检查项目	5.00		5.00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法律顾问咨询费	2.00		2.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喀什地区工程项目网上审批系统维 护项目	26.70		26.7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喀什地区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风险 普查项目	12.77		12.77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12.60	12.6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2.60	12.6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60	12.60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514.4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

支出预算包括：国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收入预算 1,514.4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294.48 万元，占 85.47%，比上年预算减少 210.50 万元，下降 13.9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本单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申请项目资金，因本年度与上年度项目实施内容有所不同，项目资金减少，所以比上年预算下降 13.99%。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此项预算，所以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比上年增加 0%。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此项预算，所以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比上年增加 0%。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219.98 万元，占 14.53%，比上年预算增加 219.9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本单位有 7 个援疆项目，金额为 219.98 万元，所以 2023 年单位资金预算比上年增加 100%。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1,514.4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98.00 万元，占 79.10%，比上年预算增加 85.95 万元，增长 7.7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有新增在职人员，加上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上调，工资调增，所以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7.73%。

项目支出 316.45 万元，占 20.90%，比上年预算减少 76.47 万元，下降 19.4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本单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申请项目资金，因本年度与上年度项目实施内容有所不同，项目资金减少，所以项目支出比上年预算下降 19.46%。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94.4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94.4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国防支出 50.0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4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退休人员的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81.0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基本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926.3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和福利、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保障运转基本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85.6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缴纳财政负担部分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294.4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9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95 万元，增长 7.7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有新增在职人员，加上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上调，工资增资，所以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7.73%。

项目支出 96.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6.45 万元，下降 75.4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本单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申请项目资金，因项目实施内容有所不同，项目资金减少，故项目支出比上年预算下降 75.4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国防支出（类）50.00 万元，占 3.86%。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1.44 万元，占 11.70%。
- 3、卫生健康支出（类）81.06 万元，占 6.26%。
- 4、城乡社区支出（类）926.38 万元，占 71.57%。
- 5、住房保障支出（类）85.60 万元，占 6.6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其他国防动员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本单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申请该款项的项目资金 50 万元，上年度没有此项目，故比上年预算增加 50.00 万元，增长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8.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33 万元，增长 14.9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增加退休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退休党员教育经费、活动费的资金，故比上年预算增长 14.95%。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2.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92 万元，增长 16.9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新增在职人员，加上社保基数上调，故比上年预算增长 16.99%。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5.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9 万元，增长 6.8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新增在职人员，加上医保基数上调，故比上年预算增长 6.8%。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增长 0.9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新增在职人员，加上医保基数上调，故比上年预算增长 0.95%。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79.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4.91 万元，增长 5.3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新增在职人员 8 人，工资上调，加上医保、社保基数上调，故比上年预算增长 5.38%。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本单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申请法律顾问咨询费及住建行业专项检查费用 7 万元，上年度无此项目，故预算数增长 100%。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9.4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8.45万元，下降89.82%。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本单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申请该笔支出功能科目项目资金，因与上年度项目实施内容不同，项目资金减少，故预算数下降89.82%。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23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本单位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未安排此支出功能科目项目，故下降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85.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46万元，增长22.04%。主要原因是2023年本单位新增在职人员，加上公积金基数上调，故比上年预算增长22.04%。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98.0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27.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70.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住建行业专项检查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建村〔2021〕35号）、《新疆煤改电二期工程实施方案（2022-2024年）》（新政办发〔2022〕16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喀什地区工程项目网上审批系统维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19〕65号）、《关于开展“多规合一”信息平台技术标准工程建设行业标准制订工作的函》（建标标函〔2017〕231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26.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线路租用维护费 26.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喀什地区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风险普查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关于印发自治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20〕5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号）、《关于印发喀什地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喀署办发〔2020〕58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12.7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12.7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法律顾问咨询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喀什地区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2021-2025 年）实施方案》的通知、《自治区法治政府建设 2022 年工作要点》（新政办发〔2022〕31 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2.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2.10 万元，下降 14.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未安排此项预算资金，故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未安排此项预算资金，故我单位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2.10 万元，下降 14.2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我单位按规定报废 1 辆公务用车，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下降 14.29%；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未安排此项预算资金，故我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0.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97 万元，增长 29.1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我单位人员增加，相应的公用经费有所调增，故比上年预算增加 29.15%。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 336.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6.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5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29.57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1.68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1.6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8906 平方米，价值 1632.12 万元。

2. 车辆 7 辆，价值 155.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 辆，价值 155.8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3.3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474.76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46.47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金额 219.98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咨询费				项目负责人	董应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第三方，为我单位 2023 年度 9 个月提供法律专业化服务，协助单位审查金额较大合同 5 份、组织法律知识讲座 1 次，协助解决重大纠纷和诉讼，从而进一步规范我单位法律事务，提升单位公信力。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2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讲座举办场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合同审查数	>=5 份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法律顾问服务月份	=9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问题解决率 (%)	> =9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法制讲座举办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费	< =0.23 万元/月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合同规范化程度提升度	提升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干部满意度 (%)	>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一市两县”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街道样板设计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5.45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5.45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75.45 万元。喀什地区“一市两县”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街道样板设计编制工作，中间成果及最终成果提供文本图件 12 套，电子文件 1 份，项目的完成进一步改善道路交通功能、提升城市出入口景观和城市形象，打造样板街区风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间及最终成果文件、图件数量	=12 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电子文件数量	=1 份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规划评审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规划设计单位满意度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城市建设风貌技术导则				项目负责人	李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5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0.5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地区城市建筑风貌技术导则编制工作，中间成果及最终成果提供文本图件 12 套，电子文件 1 份，项目的完成便于今后引导和管控喀什地区城乡风貌，有利于南疆区域特色城市的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彰显地方特色风貌。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60.5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间及最终成果文件、图件数量	=12 份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电子文件数量	=1 份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规划评审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提高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规划设计单位满意度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风险普查项目				项目负责人	穆勒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77	其中：财政拨款	12.7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12.77 万元。通过对 12 县市进行软件之间、人工质检，对房屋建筑外业、市政设施不小于 0.4%抽查后，进行数据汇总及汇交，摸清自然风险隐患低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自然灾害风险水平，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性信息及科学决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检涉及县市	=12 县市	历史标准	12 县市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率	>=0.40 %	历史标准	0.4%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质检按时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软件质检成本	=1000 元/县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房屋建筑人工检测成本	=60 元/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资料编写汇交	=3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市政设施人工检测成本	=95 元/条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	提升	历史标准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检单位满意度 (%)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工程项目网上审批系统维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姜军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70	其中：财政拨款	26.7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26.7 万元。2020 年度已建成喀什地区工程建设审批系统，为了保障 2023 年度该平台正常运转，需要租用 9 台电信云资源服务器，年租赁费为 26.7 万元，以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控制在 120 个工作日内的要求及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线上审批及监管目标，从而更好的履行部门职责和实现国家改革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资源服务器租用数量	=9 台	历史标准	9 台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率 (%)	=100%	历史标准	10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云资源服务器维护成本	<=13.47 万元	历史标准	13.37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存储资源成本	<=13.23 万元	历史标准	11.43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共享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市政工程信用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5.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5.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35 万元。通过建设开发 1 套城运平台，建立城市管理与运营新模式，有利于汇聚各县市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相关数据资源，促进互通互联及信息共享，增强城市管理统筹协调能力，提高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软件建设数量	=1 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系统故障率	<=1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3 天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共享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智慧供热管理平台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83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83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7.83 万元。通过建设开发 1 套城运平台，建立城市管理与运营新模式，有利于汇聚各县市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相关数据资源，促进互通互联及信息共享，增强城市管理统筹协调能力，提高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软件建设数量	=1 套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系统故障率	<=1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3 天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共享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柔性人才经费				项目负责人	董应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2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62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2.62 万元。我单位 1 名柔性援疆人才在援疆期间享受的生活补助、来返交通费、保险费等支出，通过柔性援疆人才引进，给我单位带来工作的新理念、新方式、提升本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人才数量	=1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引进人才到岗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月生活补助金额	=5000 元/月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费用支出	< =0.6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提高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柔性人才满意度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消防检测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董应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46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46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将用于委托第三方对 12 县市参与消防验收人员开展 1 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检测培训，有助于提高开地区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保障消防验收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4.46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1 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培训人次	>=26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人员培训出勤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0.17 万元/人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干部素质能力	提高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住建系统干部能力素质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	董应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12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4.12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34.12 万元。喀什地区住建系统党员干部分 2 批，80 人赴鲁相关地市学习考察，提高全地区住建系统干部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促进鲁喀两地住建系统干部交流交往交融，通过学习进一步加深了解、增进友谊、形成交流互促、团结活泼、互帮互助的浓厚学习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2 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培训人次	=80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人员培训出勤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0.43 万元/人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干部素质能力	提高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住建行业专项检查项目				项目负责人	冯新兵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5万元。本年度我单位将对喀什地区12县市进行住建行业常态化的指导检查，通过检查，进一步稳妥推进喀什地区各县（市）城镇建设，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保证农村安居工程建房质量，推进煤改电工程、推进乡村振兴等住建行业专项检查工作持续安全有效的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县市）数量	=12个	历史标准	12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监督检查人次数	>=12人	历史标准	6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县市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查人员人均支出	<=300元/人/天	预算支出标准	300元/人/天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验收、调研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其他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满意度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部门有1个涉密项目，涉及预算资金50.00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4月25日